

佛光大學執行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經費管理要點

113.12.10 113 學年度第 3 次主管會報通過
114.01.09 113 學年度第 5 次行政會議通過

一、目的

佛光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充分運用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經費（以下簡稱私校獎補助經費），落實校務發展目標，特訂定本校「執行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經費管理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二、作業程序

各單位使用私校獎補助經費，應依照中程校務發展計畫，編列學年度工作計畫及預算，提經本校經費預算委員會、行政會議、校務會議及董事會審議通過後，始可支用。另資本門經費，考量市場價格波動、設備推陳出新、水電需求及安全評估等因素，原則由研究發展處再召開相關會議，進行細項核配討論，若有特殊情形，簽請核准後始可支用。

三、經費運用原則及支用法規

私校獎補助經費依下列方式處理：

- （一）使用原則應依據「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要點」辦理。
- （二）使用範圍應符合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使用項目，並配合本校中程校務發展計畫，以發展本校特色。
- （三）支用程序應依據政府採購法、本校採購作業辦法、會計及相關規定辦理。
- （四）支用標準應符合政府法令或本校相關規定之經費支出標準。

四、私校獎補助經費實際支用情形及執行成效，應依據教育部規定公布於本校網站。

五、本要點自發布日施行。

佛光大學執行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經費管理要點制定案

草案條文說明表

草案條文	說明
<p>一、目的</p> <p>佛光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充分運用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經費（以下簡稱私校獎補助經費），落實校務發展目標，特訂定本校「執行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經費管理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p>	<p>闡明立法意旨。</p>
<p>二、作業程序</p> <p>各單位使用私校獎補助經費，應依照中程校務發展計畫，編列學年度工作計畫及預算，提經本校經費預算委員會、行政會議、校務會議及董事會審議通過後，始可支用。另資本門經費，考量市場價格波動、設備推陳出新、水電需求及安全評估等因素，原則由研究發展處再召開相關會議，進行細項核配討論，若有特殊情形，簽請核准後始可支用。</p>	<p>私校獎補助款的預算編列及作業程序。</p>
<p>三、經費運用原則及支用法規</p> <p>私校獎補助經費依下列方式處理：</p> <p>（一）使用原則應依據「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要點」辦理。</p> <p>（二）使用範圍應符合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使用項目，並配合本校中程校務發展計畫，以發展本校特色。</p> <p>（三）支用程序應依據政府採購法、本校採購作業辦法、會計及相關規定辦理。</p> <p>（四）支用標準應符合政府法令或本校相關規定之經費支出標準。</p>	<p>私校獎補助款的經費運用原則及支用法規。</p>
<p>四、私校獎補助經費實際支用情形及執行成效，應依據教育部規定公布於本校網站。</p>	<p>私校獎補助款的支用情形及執行成效應公布於學校網站。</p>
<p>五、本要點自發布日施行。</p>	<p>要點施行日。</p>